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万盛路6号附41号，四川屹云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7MACWRCFTOH）：本院受理原告重庆前锦商贸有限公司诉被告四川屹云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本案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公司送达相关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5）渝0154民初3216号民事判决书，其主要内容：被告四川屹云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原告重庆前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货款10962元。案件受理费74.05元，公告费200元，共计274.05元，由被告四川屹云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9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